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PUTIME GROUP LIMITED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0)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刊發。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所得資料，與二零一二年同期錄得溢利之比較下，估計本公司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乃由於就其中一名於三個國家有經營業務之主要客戶(西班牙Fagor Electrodomesticos Sociedad Cooperativa、法國FagorBrandt SAS及波蘭Fagor Mastercook S.A.)作出之特別撥備所致，該名客戶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及十一月展開無力償債或債務重組程序。

本公告乃根據董事會於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其仍正在落實)後僅根據初步評估而作出，該等賬目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公司仍正落實其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有關本集團財務表現之進一步詳情將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前後刊發。

* 僅供識別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金寶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歐陽和

香港，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

歐陽和先生(主席)

Owyang King 博士(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甘志超先生

Arvind Amratlal Patel 先生

王俊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觀豪先生

施維德先生

張正樑先生